

香港普選直選不可操之過急

香港回歸祖國已近七年，然而港人在政制發展原則上仍存在一些分歧，尤其對於07/08年普選，更是意見紛陳，莫衷一是。對此，全國人大常委會已就香港07/08年不實行普選，作出具有最終法律效力的決定。而十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八次會議通過的《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附件一第七條和附件二第三條的解釋》，對於確保正確理解和切實執行香港基本法，確保香港政治體制按照基本法的規定健康發展，保持香港的長期穩定和發展，是十分必要的。

據悉，為廣泛徵詢各界對香港政制發展的意見，香港《大公報》屬下大公網自4月7日起曾就全國人大常委會解釋基本法附件和07/08年香港立即實行行政長官和立法會議員雙普選問題進行一項網上調查。結果表明，有近80%的網民認為全國人大常委會的釋法合法、合憲；另有約53%的人認為香港尚未完全具備於07/08年立即實行雙普選的條件。另有人明確指出一人一票並非唯一的選舉方法。就算一人一票也可能選出專制政府，只要目前負責選出行政長官的選舉委員會具廣泛的代表性，就沒有什麼不妥。美國和英國迄今都並非由普選選出總統或首相，就說明普選並非民主的唯一形式和保證。這種現象說明絕大多數市民都明白全國人大常委會對釋法是有權、有責，而香港亦有此實際需要，並希望儘快結束政制發展的爭拗。更重要的是，這也反映了港人對中央的信任。相信中央政府是真心真意幫助香港早日擺脫經濟困境，相信人大常委會根據香港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原則，會儘快依法做出決定，保證香港政制發展兼顧社會各階層利益，有利於均衡參與，有利於原有經濟、金融、財政及其他制度的運作和發展。

其實，關於「直選、普選」以及中央對香港的憲制地位等等問題，早於1992

年已經討論過了。由始至終，中央的態度、立場都是很清楚的，其關注之處也早已闡釋明白，那就是：香港政制發展一定要符合《基本法》的規定。香港是中國整體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其最基本的利益，是建構在中國的利益之中。香港的將來與中國的將來連在一起，其經濟發展百分百依靠中國經濟的發展，因此，在香港做的事、走的路要跟中國整體同步。不能只以香港本位出發，而不從「一國」前提作考慮。一個國家的政制必須「關顧全局」，若容許中國其中一部分，在政制改革上較內地當前情況走得太遠，將不利國家整體發展。但是，一些香港人不明白這個觀點，以為「我想做什麼，就可以做什麼」，完全沒有「一國」的概念。這是完全錯誤的。目前，人大和中央政府最關心的乃是香港社會的穩定，香港目前百廢待興，要重現香港的繁榮，社會穩定必然壓倒一切，特別是目前香港社會各界對於07/08年後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生辦法尚未形成廣泛共識。在此情況下，實行普選就不能照顧均衡參與及各階層的利益。因此，政制發展宜緩不宜急，才符合大多數人的利益。

香港是一個多元化的社會，經過百年來的殖民統治，儘管回歸祖國已6年多，市民期望增加政制參與，但也強烈要求經濟能有穩定的發展。香港最重要是發展經濟，減少失業。而“民主派”鼓吹07年直選特首，08年直選立法會議員，這是挾洋自重，中了一些反華勢力精心安排的圈套。其實民主不一定用普選手段來實現，若果條件未成熟就搞直選，就會變成政客運動、群衆運動，像臺灣直選造成社會動蕩、經濟滑坡就是最現實的例子。所以說，香港普選直選一定要慎之又慎，切不可操之過急。

(已簽署) (已簽署) (已簽署) (已簽署)

香港廣西聯誼總會會員：羅莜曼 王麗芳 霍玉粦 譚永全